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65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6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9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董事应到9人,实到9人。公司董事长张立品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刘宏先生、李茁英女士、董秀琴女士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为更好地履行董事长职责,将工作重心集中于公司治理和战略规划,董事长兼总经理张立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董事长张立品先生提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鞠万金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总经理变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表决结果。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鞠万金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汪兆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6)。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表决结果。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整体工作规划安排的调整,根据《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成员	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董秀琴、李茁英、张立品	董秀琴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附件

鞠万金先生,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1992年7月至1997年1月,任江苏省仪征市物资局职员;1997年2月至2003年7月,任京泉华有限工程部技术员;2003年8月至2006年5月,任京泉华有限工程部技术经理;2006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京泉华有限董事兼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并兼任深圳兴万新董事兼副总经理、京泉华北美公司副董事长、湖北润升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香港京泉华董事、南京兆华董事、印度京泉华私人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京泉华智能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鞠万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74,38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鞠万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汪兆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汪兆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汪兆华先生,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8年1月,任江苏省仪征市新城中学老师;1998年2月至2006年5月,任京泉华有限市场部经理;2006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京泉华有限董事兼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兴万新董事兼副总经理、京泉华北美公司副董事长、香港京泉华董事、南京兆华董事、印度京泉华董事、JOH ELECTRONICS INDIA LLP董事。

汪兆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74,38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兆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鞠万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鞠万金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证券代码:00283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66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立品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为更好地履行董事长职责,将工作重心集中于公司治理和战略规划,张立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不再兼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张立品先生所负责的总经理工作已实现了平稳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立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立品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成长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张立品先生所作出的巨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董事长张立品先生提名,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鞠万金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鞠万金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汪兆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附件

鞠万金先生,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1992年7月至1997年1月,任江苏省仪征市物资局职员;1997年2月至2003年7月,任京泉华有限工程部技术员;2003年8月至2006年5月,任京泉华有限工程部技术经理;2006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京泉华有限董事兼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并兼任深圳兴万新董事兼副总经理、京泉华北美公司副董事长、湖北润升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香港京泉华董事、南京兆华董事、印度京泉华私人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京泉华智能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鞠万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474,38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鞠万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汪兆华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汪兆华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95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会议于2019年12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签订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协议暨环保平台引入长期产业发展合作方的议案

公司为整合资源,优化公司资产与业务结构,结合环保业务行业特点和新趋势,有针对性地对公司业务体系实施差异化发展模式,实现环保业务的可持续发展,2019年9月12日公司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申能能创”)签署《关于环保业务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并生效。详见公司2019年9月1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就环保业务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第一阶段交易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

为此按照《框架协议》约定,拟签订本股权转让协议以实施第一阶段的股权收购。公司同意按照《框架协议》和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上海申能能创出售众合环境40%的股权(以下简称“第一阶段目标股权”);上海申能能创同意按照《框架协议》和本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受让第一阶段目标股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签订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协议暨环保平台引入长期产业发展合作方的进展公告》(一)。

公司独立董事姚先国、宋航、钱明星、李国勇对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Unitool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UniTTEC Co., Ltd.

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将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经核准办理变更后,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正式生效施行,原公司《章程》同时废止。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96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签订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协议暨环保平台引入长期产业发展合作方的进展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拟签订第一阶段交易协议等事宜已经公司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前述事宜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协议尚须经双方签署盖章并经国资相关备案程序完成后生效。

3、后续各阶段交易的具体交易文件和方案仍需按照相关规定经各方有权决策机构另行审议。

4、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合作概况

(一)合作基本情况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众合科技”、“出让方”或“乙方”)为整合资源,优化公司资产与业务结构,结合环保业务行业特点和新趋势,有针对性地对公司业务体系实施差异化发展模式,实现环保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于2019年9月12日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申能能创”、“受让方”或“甲方”)签署《关于环保业务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并生效,详见公司2019年9月1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暨环保平台引入长期产业发展合作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1)。

根据《框架协议》,众合科技与上海申能能创约定以浙江众合达康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众合环境”或“目标公司”)为合作平台开展环保业务合作,由受让方分三阶段分步收购出让方持有的目标公司最终不超过90%(含)的股权,各阶段交易金额以届时签订的交易文件约定为准。

现双方已就第一阶段交易事宜达成一致:上海申能能创拟在第一阶段收购公司持有的众合环境40%的股权,成为标的公司的重要战略性股东,双方拟签署《关于浙江众合达康环境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股权转让协议”)。

(二)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19年9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就环保业务与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暨环保平台引入长期产业发展合作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19年9月1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69)。

2019年12月26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拟签订的签订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协议等事宜已经公司2019年12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了认可的独立意见,前述事宜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6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5)

二、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协议核心内容

(一)《框架协议》的性质和地位

双方同意并确认,《框架协议》为一份纲领性文件,虽然《框架协议》项下三个交易阶段的股权转让交易分属于三个不同阶段的交易,但三个阶段的交易均应视为双方以目标公司为合作平台开展环保业务合作的整体性交易而不可分割,每个交易阶段交易实施的前提条件、该阶段交易的条款和条件均需受限于《框架协议》的约定。

(二)对《框架协议》第十条3款的澄清

双方确认,本协议的正式签署,即视为《框架协议》第十条3款项下“正式交易文件已经签订”。自本协议签署日起,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无权解除《框架协议》,否则解约方需要按照《框架协议》和合同法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三)框架协议部分核心条款调整

1、评估基准日从2019年8月31日调整至2019年9月30日;

2、框架协议中第八条第2款“双方原则确定在2019年11月15日前签订正式的交易文件”不再适用。

(四)第一阶段交易标的

1、双方确认,第一阶段股权转让的交易标的为目标公司40%股权及其持有的下述对外投资股权及其权益及义务中相对应的部分:

(1)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其权益;

(2)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其权益;

(3)杭州达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85.34%股权及其权益。

2、截至本协议签订之当日,目标公司的股东及股本结构如下表所列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实缴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1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万元	100%
合计	————	20000万元	100%

(五)第一阶段交割

1、第一阶段股权转让基准日:2019年9月30日。

2、第一阶段交割条件包括:

(1)就第一阶段交易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获发新营业执照;

(2)目标公司股东已作出同意第一阶段交易的决议,且目标公司新的公司章程或章程修正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受让方任命的相关人员已经被目标公司主管工商局登记为董事、监事;

(4)目标公司及海拓环境、苏州科环按照本协议约定对受让方派遣的人员完成书面任命。

双方同意全部交割条件满足且交割完成之日作为第一阶段交割日(“第一阶段交割日”)。

(六)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支付

1、转让价款

根据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以【2019】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拟收购浙江众合达康环境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编号:沪众评报字[2019]第0816号),截至评估基准日,浙江众合达康环境有限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1.52亿元(即目标公司201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的整体估值)。

根据前述账面价值,双方一致同意,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价格为4.608亿元(“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

2、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本协议项下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分两期支付,具体付款安排如下:

(1)第一阶段股转对价第一期付款: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应将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的70%(人民币32,256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亿贰仟贰佰伍拾陆万元)支付给出让方作为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第一期付款(“第一阶段股转对价第一期付款”)。

(2)第一阶段股转对价尾款付款:双方同意,在第一阶段交割日起10日内,受让方应将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的30%(人民币13,824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捌佰贰拾肆万元)支付给出让方作为第一阶段目标股权转让对价尾款(“第一阶段股转对价尾款付款”)。

(七)第一阶段交割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股本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实缴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1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万元	60%
2	上海申能能创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000万元	40%
合计	————	30000万元	100%

(八)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1)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2)出让方已就第一阶段交易通过董事会决议;

(3)受让方已就第一阶段交易完成国资相关备案程序。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双方股权合作第一阶段的顺利实施,将有望为众合环境带来更多优质的资金、渠道资源,提升现有环保业务的产业规模和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环保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2、上述股权合作第一阶段完成后,众合环境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众合环境与公司的交易仍属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内部关联交易。

3、第一阶段的实施,暂不会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情况和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交易尚需经双方签署盖章并经国资相关备案程序完成后生效,是否能按照本协议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97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二)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12月26日(星期四)14: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12月26日(星期四)9:15—15:00

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9年12月26日(星期四)9:30—11:30,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7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的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潘丽春女士因公务不能亲自主持2019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书面授权委托副董事长陈均先生代为主持。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人数10人
	代表股份127,542,908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23.21%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人数7人
	代表股份125,496,908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22.84%
出席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	人数3人
	代表股份2,046,940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0.37%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为浙江浙大网新机电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浙江众合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7,317,110股回避本次表决;

杭州成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5,285,600股回避本次表决;

同意32,894,259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4.1445%;反对44,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259%;弃权2,001,94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5.729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3,874,605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1069%;反对44,0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697%;弃权2,001,94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7234%。

2、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9年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和控股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

1、表决情况:

同意125,496,969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3959%;反对44,0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345%;弃权2,001,94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5696%;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23,874,605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2.1069%;反对44,00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697%;弃权2,001,940股,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7234%。

2、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2、律师姓名:徐伟民 章佳平

3、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对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19-073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9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2,898,6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2891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与会董事共同推举的独立董事伍远超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四)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长管爱国先生、董事沈振山先生、独立董事温宗国先生因临时有其他行程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苏辛先生因临时有其他行程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　董事会秘书朱连并先生出席会议;财务总监程巍秋先生、副总经理仲良喜先生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947,362	97.3960	2,939,500	2.6040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3.01议案名称:交易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2议案名称:交易标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3议案名称:标的资产定价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4议案名称:对价支付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5议案名称:发行股份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6议案名称:发行股份-发行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7议案名称:发行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8议案名称:发行股份-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09 议案名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0议案名称:发行股份-锁定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36,500	2.6012	51,700	0.0459

3.11 议案名称:发行股份-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2议案名称:发行股份-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3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4 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5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6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7 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8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19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898,662	97.3629	2,988,200	2.6471	0	0.0000

3.20 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锁定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948,662	97.3972	2,938,200	2.6028	0	0.0000

3.21议案名称: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